**考生承诺书**

我是参加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考生。我已认真阅读《事业单位考试招聘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35号令）、《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线上笔试考生须知》以及兵团十四师昆玉市对于本次公开招聘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我已清楚了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，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

**我郑重承诺：**

**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我自愿接受主办方做出的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结果，承担相应的后果：**

1、笔试过程中无故关闭监控摄像头的；

2、考生拍照进行人证识别进入考场，考试中发现与考前人脸信息比对不一致的，或后期核查发现信息不一致的；

3、考试全程通过摄像头监控画面中考试人数有超过 1 人以上的行为；

4、考试全程通过摄像头监控考生作答情况，并进行录像，发现用手机或其他电子设备的；

5、考生作答时，系统会监控考生作答界面。请确保在进入答题前关闭电脑上的微信、QQ、MSN 等无关软件或其他浏览器，若有切换行为，系统会进行抓取并立即进行弹窗提示，提示超过规定次数 5 次的，笔试成绩直接判为无效。

6、考试过程中请保持正脸面向屏幕，勿在光线黑暗处作答，或不断低头、东张西望、左顾右盼，否则将被视为作弊，成绩无效；

7、考试请于独立房间内作答，若发现有其他人员出现或在场，成绩视为无效；

8、IP 地址监控：监控考生登录的 IP 地址并显示登陆地区，后期核查发现 IP 登陆地址数目超 1 个；

9、使用手机或其它电子设备查看资料、信息，与考场内外任何人士通讯或试图通讯的行为；

10、由他人替考或者冒名顶替他人参加考试的；

11、协助他人作弊或被他人协助作弊的；

12、恶意切断监控设备的；

13、考试过程中佩戴耳机、与他人交头接耳、传递物品、私藏夹带、传递纸条、拨打或接听电话的；

14、笔试过程中使用任何书籍、计算器、手机以及带有记忆功能的电子设备的；

15、将试题通过各种途径泄露出去的；

16、考试过程中打开除答题页面外的其他页面、系统的；

17、经监考人员认定为作弊，并查证属实的其他情形；

18、考试过程中提交交卷或自行离开手机及电脑端摄像范围的；

19、考试过程中读题的；

20、缺少任何一项监控手段的；

为了确保本次考试的顺利进行，请您务必仔细阅读以上内容。祝愿考试顺利！

承诺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2022年\_\_月\_\_日